大公報
園地公開　文責自負　電郵：1902news@gmail.com　傳真：2834 5135　責任編輯：曹宗興
2019年1月19日　星期六

焦點關注

楊莉珊

古洞北粉嶺北發展不容再蹉跎

土地匱乏是本港一大問題，土地供應專責小組的報告顯示，發展更多新界新發展區一項，在問卷及電話調查上分別有61%及78%市民支持，屬支持度高的選項。被視爲本港未來房屋供應主要來源之一的古洞北粉嶺北新發展區，蹉跎多年終於「起步」。

反對派不斷醜化發展計劃

發展局近日向立法會提交文件，就古洞北及粉嶺北新發展區的主體工程申請撥款328億元。政府將於下半年展開古洞北和粉嶺北新發展區的收地及清拆工作，並分兩階段發展，首階段將率先提供2.1萬伙住宅，包括1.8萬伙公營房屋。至於次階段即至2031年，則再陸續提供5.08萬伙單位，包括3.05萬伙公營房屋；屆時兩區合共容納約18.81萬人口。

古洞北和粉嶺北新發展區是新界東北發展計劃的一部分，政府在1998年委聘顧問進行的「新界東北規劃及發展研究」確定了古洞北、粉嶺北，以及坪輋和打鼓嶺適合開拓爲新發展區。開發新界東北是具有重大意義的城市規劃，可以從中整理出大量土地發展公私營住宅，解決數以十萬計本港市民的住屋問題；同時，「新發展區可把握香港與內地之間日益頻繁的經濟聯繫」（2009年諮詢文件）。政府2008年重啓新界東北新發展區的規劃研究，涉及古洞北、粉嶺北、坪輋和打鼓嶺三區，先後展開三輪諮詢。在諮詢過程中，本來可以緩和高地價、高樓價、高租值格局的規劃，被反對派醜化成「割地賣港」、「赤化香港」、「雙非城」、「深圳富豪後花園」、「香港被規劃」等，使計劃發展舉步維艱。

其後，政府在2013年7月改變規劃，大幅增加古洞北和粉嶺北兩區擬建住宅數目至6.07萬，並擱置坪輋和打鼓嶺暫不發展，多次以新界東北是「香港人的新市鎮」作宣傳，但爭議仍未平息。至2014年6月財委會審議新界東北前期撥款期間，反對新界東北示威者佔領立法會，採取激烈行動，拆開鐵馬，以長傘、竹枝等攻擊立法會正門，導致立法會多名保安受傷，立法會設施被損毀。財委會最終在同年6月底一片爭議聲下通過撥款。

暴力衝擊立法會大樓的13被告，被裁定非法集結罪成，先被判處社會服務令，後因律政司就刑期上訴被改判入獄8至13個月，並即時入獄。被告上訴到終審法院，終院2018年9月8日裁定13人的刑期上訴得直，減至各人保釋前的服刑日數，所有人當庭獲釋。市民至今仍對當日暴力衝擊立法會大樓行徑留有餘悸，可惜終院卻推翻上訴判刑，更因示威人士已服社會服務令而即時釋放他們，感到困惑與遺憾。終院首席法官馬道立已明確指出，本案明顯牽涉暴力，可見上訴庭當日加重刑罰是正確判斷。

釋放暴力衝擊立法會者，予市民有「放生」暴徒的觀感。反新界東北計劃、暴力衝擊立法會大樓的13名被告「甩難」，其負面影響是姑息、縱容阻礙香港發展的暴力行動，對香港發展的各項計劃影響深遠，此中教訓，值得深思。

政爭阻礙香港各項發展

反對新界東北計劃，是反對派「凡發展必反」的例子之一，反對派打着「反被規劃」、「反被吞併」的幌子，抹黑和狙擊港珠澳大橋、高鐵、西九故宮、落馬洲深港科技園，以及「明日大嶼」。其實，反對派「反被規劃」、「反被吞併」、「凡發展必反」並非新鮮貨色，而是港英政府隔離、排拒和疏遠內地的政策的老調重彈。「凡發展必反」令香港畫地爲牢、守株待兔，貽誤了香港經濟的調整和轉型。

反對派把有利香港社會、民生發展的項目都當作政爭工具，不惜多方面阻礙香港多方面發展，根本是損害公衆利益。香港面對樓價高企、土地買少見少，需要開發新土地去解決，香港每十年需要建成一個新市鎮，香港差不多每十年就要大舉開發新市鎮，包括1960年代的荃灣、沙田；1970年代的屯門、粉嶺、上水等；以及1980年代的將軍澳和天水圍。而上一個新市鎮東涌開始興建已經是20多年前的事。發展新界東北符合香港整體利益，社會各界有責任予以支持。

對於收地期間或遇上反抗行動，發展局發言人稱，去年政府優化收地特惠補償及安置方案，不少村民態度正面，由以往不願意與政府商討，至目前已經「有傾有講」，但承認若期望所有受影響村民願意遷出，是不太實際的期望，「無可能每個人都拍手叫絕」。

政府估計，整項發展須收回約180公頃私人土地、清理230公頃政府土地，影響1507戶共約4200人，以及443個業務經營者。首階段發展會收回68公頃私人土地，及清理100公頃政府土地，影響445個住戶，合共約1160人和3482間構築物。

政府一直推進新界北地區的收地工作，但收地特別是收回棕地，涉及搬遷和現有經濟作業重置等複雜問題。政府此次將於下半年展開古洞北和粉嶺北新發展區的收地及清拆工作，社會各方應通力合作，共同推動收地工作。政府部門要做好與受影響業者和居民的溝通、賠償和安置工作，爲展開大規模收地程序打好基礎。各政黨和社會團體亦需以社會整體利益爲重，不要橫生枝節，讓本港的土地房屋問題盡快找到解決的良方。

發展局發言人期望財委會能在今年中批出336億元撥款，在完成餘下階段發展設計後，預計在2023年至2024年度要再向立法會申請撥款，開展餘下工程。社會各方都要汲取2014年立法會審議「前期撥款申請」議案期間，暴力衝擊立法會的教訓。

公屋輪候冊逾26萬宗申請排長龍，平均輪候時間延至5.5年創新高，房屋土地短缺不容忽視，覓地建屋不容再蹉跎。古洞北及粉嶺北新發展區可提供逾7.1萬個公私營房屋單位，是本港未來十年必不可少的房屋供應重鎮，不容再橫生枝節繼續蹉跎下去。

全國政協委員、九龍東區各界聯會常務副會長

祖國統一進程不可阻擋

教育茶餐廳

何漢權

國家主席習近平在《告台灣同胞書》發表40周年紀念會上發表重要講話，情理兼備地重申祖國必須統一，也必然統一，和平統一是最好的方法，實施「一國兩制」是最佳的方案。

實踐證明道理，香港被港英政府管治近160年，雖云大英帝國已日落西山，根本無法阻擋歷史洪流，任誰也阻擋不了國家在1997年收回香港管治權，爲何當時的國家領導人鄧小平要煞費思量，構思「一國兩制」這個創新性制度，除國防外交之外，確實執行「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保留香港原有制度、「馬照跑、舞照跳」外，法律、教育、民政，宗教信仰等社會重要維生素都沒有改變。英皇、皇仁書院門牌等與港英時代有關的校名繼續高掛，依然十分重視英語教學；大街小巷，與港英時代有關、用港督名字命名的街道名稱，在回歸之後依然繼續使用。見微知著，這是拜「一國兩制」之賜，而守着這個制度最力的，就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香港順利回歸祖國是世界奇跡，而這個奇跡是內地與香港大多數同胞合力創造出來。事實說明，生於香港的中國人，無論各種自由、政治、經濟發展、民主選舉等，回歸後都遠勝於港英年代。

台灣地區領導人蔡英文卻在習主席強調要和平統一，不會給「台獨」分子有任何生存空間後搶着表態，說台灣不要「一國兩制」云云。對一個拒不承認「九二共識」、說什麼「捍衛台灣價值與地位」、事事以選票計量的民進黨深綠政客而言，全爲私利使然。

自蔡英文就任台灣地區領導人後，當地經濟是百廢未興，卻明目張膽「去蔣去孫」，披着「轉型正義外衣」無所不用其極地追殺國民黨；但對美日的唆擺指使，卻唯恐不周。事實證明，中國若未能和平統一，「台獨」勢力只會愈來愈猖狂，島內只會亂象頻生，台灣民衆的生活只會愈來愈艱難。

自1840年鴉片戰爭以來，中國歷經百年創傷，如今已愈合，中國亦再次啓航，香港澳門先後歸隊，實力勝往昔，曾經走過的都明白，這是「一國兩制」成功實踐的成果。兩岸四地一家親，彼此攜手敬重歷史，乘風破浪，統一在望。

放眼將來，相信「台獨」不能長期竄害台灣，正如「港獨」病毒不能在香港孳生般。筆者認爲，大、中、小學必須齊心協力向所有「獨」選項說不，這是國家大政、民族大義，學界不能含糊其詞。口口聲聲說代表教育界的立法會議員，同樣不能再左閃右避！

反對派抗拒「一國」抹黑《國歌法》

議事論事

葉建明

《國歌條例草案》日前公布並刊憲，草案將在本月23日提交立法會首讀和二讀。國歌和國旗、國徽一起象徵着國家的主權和尊嚴，特區政府1997年通過訂立《國旗及國徽條例》，將《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旗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徽法》以本地立法方式在港實施。去年10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歌法》在內地實施，全國人大常委會之後將其列入基本法附件三，作爲在香港實施的全國性法律，並由特區政府通過本地立法落實。今天《國歌法》本地立法即將進入法定程序，絕大多數港人都理性看待、表示支持，認爲尊重國歌是國民天經地義的事，於情於理於法，都應該支持《國歌法》本地立法。

反對理據真牽強極無知

而一如過去，反對派此次依然站在主流民意對立面，扮演強烈反對的角色。他們以各種手段抹黑《國歌法》，阻撓正常立法。黃之鋒等人甚至在海外媒體撰文，希望借助外力阻撓《國歌法》的本地立法。分析他們反對立法的種種說辭，大多是挑戰市民的認知常識，暴露其無知、無賴與無聊，顯示其黔驢技窮的反對本色。

首先，這些抹黑缺乏基本的歷史常識，是對歷史的一種無知。黃之鋒等在外媒上稱「《國歌法》是將中國民族主義強加於香港人身上」、「《義勇軍進行曲》內容講述絕大多數港人都沒有共鳴的共產主義革命」云云。

《義勇軍進行曲》眞的與港人沒有共鳴嗎？《義勇軍進行曲》誕生於抗日戰爭年代。日本侵略者的鐵蹄踐踏中國大地，香港也不能幸免。四萬萬不願做奴隸的中國人奮起抗日，這其中也包括香港同胞。他們中的一些人北上參加抗日隊伍，一些人組成東江縱隊港九獨立大隊在香港保衛家園，西貢斬竹灣的香港西貢烈士碑園可以作證。日軍侵華是包括港人在內的所有中國人的共同災難；抗擊侵略者，是包括港人在內的所有中國人的共同抗爭；那一段歷史，是港人與祖國人民不可磨滅的共同的記憶。《義勇軍進行曲》是對整個中華民族的呼喚。黃之鋒之流缺乏最基本的歷史常識，卻要強作解讀，恰恰暴露了其「無知者」的本來面目。

反對派的抹黑的理由缺乏基本的認知常識，是對市民正常思維的一種挑戰。比如稱一旦施行《國歌法》，香港就不是特區了。那麼，香港施行《國旗及國徽條例》21年，難道「一國兩制」就改變了形，走了樣？澳門去年8月通過《國歌法》本地立法，澳門難道就不是特別行政區嗎？

根據基本法規定，《國歌法》屬於有關國防、外交和其他依照基本法規定不屬於特別行政區自治範圍的法律，經全國人大常委會在徵詢基本法委員會和香港特區政府意見後列入基本法附件三，再由香港特區在當地立法實施。立法原則除了明確維護國歌的尊嚴、反映《國歌法》原意，同時兼顧香港本地法律制度。這完全是體現「一國兩制」特點，是「一國兩制」應有之意。反對派以有了《國歌法》就喪失「兩制」的危言聳聽只能用理屈詞窮來解釋了。

國歌和國旗、國徽均是象徵着國家的主權和尊嚴。尊重國歌、國旗、國徽，是每一個包括港人在內的中國公民的責任和義務。那麼，反對派爲什麼要一意孤行抹黑《國歌法》，害怕《國歌法》香港本地立法呢？說穿了，就是不接受「一國」，只要涉及到「一國」的，就會不遺餘力地反對。上述例子，無論是愚蠢地試圖以歷史來割裂香港與國家，或者是以有無實施《國歌法》來判斷香港是否是特別行政區，本質上的指向都一致，那就是想把香港和國家劃出一條「楚河漢界」來。

反《國歌法》全因心中有鬼

某些反對派議員竭力反對《國歌法》的「理據」，也是對反對派恐懼「一國」，不要「一國」的最好註腳。《國歌條例草案》規定，除國慶、回歸等重要節日外，特區行政長官、行政會議成員、法官及立法會議員的宣誓儀式須播放國歌。但正是這個條文，讓某些反對派議員十分不「淡定」。立法會議員毛孟靜稱，要求立法會議員宣誓前奏國歌是要加深「一國兩制」中「一國」先行的信息，屬於「政治施壓」；朱凱廸更指《國歌法》影響了「不表達愛國自由」，甚至影響議員宣誓。之前，行政長官、行政會議成員及法官的宣誓需要播放國歌，但立法會議員宣誓沒有播放國歌。此次要求涵蓋公職人員宣誓時播放國歌，本是十分正常的安排，是公職人員宣誓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必要舉措。某些議員不遺餘力地反對，正是暴露了其對「一國」避之不及的心態。有人稱這樣的人爲「暗獨」。當然，是否是「暗獨」其人自知。但至少這些人的態度表明，他們對國家的抗拒是強烈的，對「一國」是抵制的。

香港特別行政區是國家的一部分，這是任何人都無法改變也無法否認的。「一國兩制」在香港實踐也必須首先尊重「一國」，有「一國」才可能有「兩制」。那麼，對國家的認同和尊重，應該是公職人員的基本準則，是對立法會議員的基本要求，也是議員的基本政治道德。

《國歌法》就像一個「試金石」，試出了某些議員心中的「鬼」。這樣的議員，即便僞裝再好，沒有被法律DQ，早晚也會被看清其眞面目的選民鄙棄。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泉州社團聯會會長

國際關係

鄧　飛

波蘭「出賣」中國的歷史與現實

一月初，波蘭國家安全部門忽然高調拘捕華爲波蘭分公司一位銷售經理，理由是有關人士涉嫌從事間諜活動，事件引起世界媒體廣泛報道和中國社會一片嘩然。雖然波蘭方面強調，這是個人行爲，無證據顯示與華爲有關。但沒過幾天，波蘭內務部長約阿希姆·布魯金斯基（Joachim Brudzinski）高調呼籲歐盟和北約制定共同立場政策，以對應華爲可能帶來的安全威脅，以及是否要將華爲排除在歐洲市場之外的問題上加以協調。有關言論一下子把中國人的情緒給激發起來——震驚波蘭之莫名其妙，憤怒波蘭之無端敵意，鄙視波蘭之慣性妄爲。

對於許多國人來說，波蘭幾乎是一個令人無感覺的國家，一下子想不出中國與波蘭曾經有過什麼交集，故此感到波蘭的敵意很莫名其妙。當網絡上開始出現爬梳波蘭歷史和中波關係史的「雄文」陸續出現時，又猛然發現，原來波蘭眞的是一個很莫名其妙的國家：

在近現代史上，波蘭至少經歷過四次被瓜分而亡國的悲慘命運，頭三次被沙皇俄國、普魯士德國和奧地利所瓜分，最後一次是在二戰初期被納粹德國和蘇聯瓜分佔領。照理來說，這麼一個飽受亡國傷痛的國家民族，應該對同樣飽受列強欺凌的中國有所同情，沒理由反過來向中國展現敵意。但再挖掘一下中波關係史，就會發現波蘭不止一次對中國展示敵意：一戰後的巴黎和會上支持日本佔領中國山東（這一點肯定是不實誤傳），以及在盧溝橋事變之後替日本侵略者作辯護（這一點於史有據，但原因不明）。

對華敵意背後的歷史背景

於是乎不少網民恍然大悟，把波蘭的對華敵意之因，與它歷史上的亡國原因，一併歸咎爲這個國家是從來沒有外交政治智慧，總是得罪不應該得罪的強國。

以史爲鑒，這是正確的思維方式，更是爲政治及外交決策提供參考的一個重要方法。但這裏的前提是，以史爲鑒的這個「史」，必須是準確的，而不是被誤讀的。

當我們討論波蘭近現代史時，不可能不提到波蘭曾經建立過的一種非常獨特的政治制度——貴族民主制。波蘭人並從十四世紀草創、實施這套政體，到十六、十七世紀成熟，直到十八世紀末亡國，足足運作了三百多年。從歷史總結和制度檢討的角度來看，現在普遍都認爲，這種制度是導致波蘭被瓜分和最終亡國的重要原因，但同時也是它能夠持續進行復國運動的重要原因。

之所以要在本文提到這個制度歷史，是想說明以下幾點：

第一，波蘭歷史上的悲劇國運，不是源於當權決策者的肆意妄爲，而是有其制度性根源。

波蘭推行了幾百年的「貴族民主制」，其具體形式就是由所有貴族組成的議會，它一方面幾乎具備了現代民主制度一切的權力，包括選舉國王、立法、徵稅、外交，宣戰等等；但另一方面又絕對封閉，貴族家族固定不變，拒絕給予平民和農奴任何向上流動的可能性。這就造成了對外決策低效，對內又不能凝聚整個民族的團結，貴族這個特權階級的利益凌駕了整體國家的利益。到了1652年，波蘭議會承認貴族有一票否決權，從此貴族議會實質上已經難以有效運作，整個國家陷入了大混亂。波蘭首三次被瓜分，一個重要的原因就是議會無法落實任何高效和合乎整體國家利益的決策，甚至不少貴族是被侵略者收買。

你可以取笑波蘭人怎麼整出了這麼一套制度出來，但不能說什麼波蘭民族性就是胡來妄爲，畢竟波蘭人在民主制度發展史上是有過非常精彩的實踐。

盡力爭取仍有巨大空間

第二，如果把今天的對波蘭政治行爲之判斷，建立在誤以爲波蘭是習慣性妄爲的錯誤基礎上的話，那麼將無法準確理解波蘭這次對華敵意行動背後的極端理性和務實態度，自然也無法作出有效的回應。

這次事件，波蘭當局精明異常，說白了，中國就是波蘭拿來向美國獻禮的「投名狀」。得罪中國，付出的代價頂多沒了便宜的華爲通訊基建設備（這還不一定沒了！），但在美國明擺着圍堵打壓華爲和中國之際，波蘭身先士卒，爲美國當馬前卒，明眼人都看得出，它是希望美國在波蘭設立永久性軍事基地，從而徹底制衡着東邊那個巨獸鄰居俄國。去年九月，波蘭總統訪問美國，直接提議美軍在境內建立基地，不但自己願意出資二十億美元，而且還肉麻地提出要把基地命名爲「特朗普堡壘」（Fort Trump）。

得罪萬里之遙的中國之弊，與換來美國建立基地以阻遏近在咫尺的俄國之利比較，簡直微不足道，太划算了。

第三，在分析國際問題上，與其動輒訴諸所謂的「民族性」、「國民性」這些彷彿能解釋一切，但實際上又什麼都沒有眞正解釋過的概念，不如更細緻地從政治體制、社會結構和地緣格局來解讀波蘭乃至所有國家的政治行爲。

雖然波蘭內政部和安全部門作出對華敵意的行動和言論，但波蘭畢竟是「一帶一路」倡議的第一個中東歐國家，中國與波蘭的經貿關係互補性高，2017年貿易總額比2016年增加兩成。波蘭經濟在今天歐盟不樂觀的經濟情勢下，並無多大亮點，因此對與中國經濟合作不會眞的不稀罕，不會為了討好美國而徹底出賣中國。中國企業包括華爲，價格上的巨大優勢對於波蘭這些經濟不算很強的東歐國家來說，還是有相當吸引力的。如何充分利用這種雙邊關係的特徵，對波蘭政府、商界和社會進行公共外交和游說工作，才是解決問題的眞正重點。